

城关镇 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2023 年，城关镇认真贯彻落实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精神，按照省市县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工作安排，现将 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年度公开工作报告如下。

一、总体情况

（一）主动公开情况。按照“应公开、尽公开”原则，对照基层政务公开事项标准指引及目录，及时公开落实。及时调整公开事项中部门情况、领导干部职务、联系电话等内容，确保公开信息格式规范、要素齐全、数据真实准确。并结合张贴公告、微信公众号平台、宣传单等多种渠道，及时发布各类与群众相关的政务通知，确保群众生命财产安全和生产生活正常开展。今年在县政府网站累计发布信息 118 条，镇级微信公众号全年发布推送信息 144 条、宣传栏及 LED 累计张贴、滚动播放各类信息 500 余条。

（二）依申请公开情况。通过微信、公众号、便民服务 885 热线、现场接待等多种方式，畅通申请渠道。2023 年度我镇未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。

（三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。明确政务公开工作的分管领导，并安排专人负责政府信息公开日常工作，严格落实“三审三校”制度，严格信息上报、审核、发布等流程，确保政府信息公开内容和质量。

（四）平台建设情况。通过县政府门户网站和“岚皋城关镇政府”微信公众平台公开政务信息、工作动态，并结合

公示栏及 LED 屏公开信息，方便群众及时了解政府最新政策和工作动态。

（五）监督保障情况。我镇高度重视信息公开工作，不断加强组织领导，明确工作职责，落实专人负责政务公开日常工作，对公布的信息严格把关审核，保证内容发布的质量。加强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监督检查，完善群众监督制度，确保信息公开的及时性、真实性、安全性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0		
行政强制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）	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	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申请人情况						总计	
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	
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	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	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0	0	0	0	0	0	0	
	(二) 部分公开(区分处理的, 只计这一情形, 不计其他情形)	0	0	0	0	0	0	0	
	(三) 不予公开	1. 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0
		2.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0
		3. 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0
		4.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	0
		5.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
		6.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
		7.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
		8.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
	(四) 无法提供	1.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	0
		2.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
		3.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	(五) 不予处理	1.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 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	4.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5.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	(六) 其他处理	1.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 申请人逾期未按照	0	0	0	0	0	0	0

	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						
	3. 其他	0	0	0	0	0	0	0
	(七) 总计	0	0	0	0	0	0	0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0	0	0	0	0	0	0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问题及下一步工作打算

2023年，城关镇政务公开工作有序推进，但也存在一些问题 and 不足，主要体现在政策解读质量偏低，解读内容单一，解读形式不够丰富；政务公开工作为干部兼任，政务公开专业能力有待提高。2024年，我镇将进一步采取有效措施加以改进：

（一）进一步加强指导培训，加强学习相关文件和省、市最新会议精神，全面把握精神实质和工作要求，提高对政务公开工作重大意义的认识，常态化开展政务公开指导培训，加强基层政务公开队伍建设。

（二）进一步加强政策解读，严格落实和完善政策解读各项工作制度，进一步优化政策宣传解读，以群众喜闻乐见的形式，提高解读质量，丰富解读形式，增强政策传递的准确性、有效性。

（三）进一步强化宣传引导，利用好公众号、公示栏、LED屏作用，发挥政务公开橱窗的宣传功效，同时，联合法

治下乡和文化下乡活动，加强宣传，畅通群众获取政府信息途径，提高政策透明度和知晓率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本年度未收取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。